

把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来做

——记舞阳县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科



文明接待。

■文/图 见习记者 薛宏冰
通讯员 董新丽
李昂

各类信访案件均得到妥善处理,未出现因处理不及时或处置不当而引发矛盾激化和越级上访事件,创造了十六年涉检赴省进京非正常案件“零”记录,连续十八年被省人民检察院评为“省级文明接待室”,被市委政法委和团市委授予“青少年维权岗”称号,连续五年在全市检察院机关控申业务考评中排名第一,两次荣立集体三等功,连年获得“舞阳县信访稳定工作先进单位”、“舞阳县十佳政法单位”称号,这些荣誉的获得者都是舞阳县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科。五年来,该科始终坚持以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司法公正为重点,以人民满意为目标,不断强化控申业务建设,扎实开展创建文明接待室活动,为创建和谐舞阳、平安舞阳、美丽舞阳做出了积极贡献。

这样不凡的成绩究竟是怎么取得的呢?舞阳县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兵给出了答案:“控申接待室既是检察机关的‘窗口’,也是检察机关联系人民群众的桥梁和纽带。该项工作是我们院的一张‘名片’,控申接待工作就是群众工作,只有把群众的事当作自己的事来做,才能得到他们的肯定和认可。”

从细微之处为群众着想

走进舞阳县人民检察院控申接待室,宽敞的接待大厅,舒适的专用接待室,信息查询电子触摸屏,饮水机、急救箱、老花镜等便民设施呈现在眼前,一杯热水已端至眼前,检察官面带笑容。

为进一步拉近来访人与接待人员的心理距离,该院从细微之处为群众着想,配备了饮水机、医药箱、便民伞等便民设施,并为特困信访人提供免费工作餐。同时,制订“四心、五不变”工作法,即待人以情、动之以理、解之以法、帮之以力、办之以诚,待人以心、办事以诚、待人以心、结案有据、查正人心,定职定责、接待不推诿、节假日接待不间断、检察长接待日接待不误工、检察长带案下访不落空、检察长批阅信访案件不放松。针对上访人大多情绪激动的情况,他们做到倾听耐心,针对反映的问题逐一讲明

政策和法律规定,为上访人指出正确的诉讼渠道,避免上访人无序上访,让群众反映的问题得到实实在在解决。

五年来,该院还不断改善服务群众的硬环境,先后投资30万余元升级改造控申接待大厅,大厅内设检察长接待室、视频接待室、律师接待室、信访听证室、心理咨询室等,建成了集控告、举报、申诉、咨询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受理接待平台,实现了一站式接待、一站式服务。同时,设置了举报箱和温馨提示,开通了12309举报电话和举报电话自动录音系统,并开展网上举报。

“过去的接待是一人一纸一笔的手工操作,现在一人一台电脑,接待笔录能当场打印出来,极大提高了工作效率,加快了服务节奏。”提起接待室的变化,该院控申科科长蔡伟强介绍说。

人民满意,是衡量检察工作的根本标尺。2016年10月份,该院第六次被评为“省级文明接待室”。

始终将人民利益放在心坎上

“很不容易,我们一直在想办法,经多方劝导,最终让申诉人息诉罢访。”回想起当初办理申诉人曹某不服法院生效刑事判决的申诉案件时,蔡伟强仍感慨地说。

曹某不服法院生效刑事判决提出申诉,并委托漯河某著名律师为代理人,多次到该院、市人民检察院、省人民检察院申诉。为解决问题,该院控申干警多次到法院取证、调查,不放过任何一个细节,写出长达几十页的阅卷笔录,仔细分析定性,随后找到曹某告知其维持法院判决的理由,并给他做了细致的分析和法律引导,但收效甚微。

怎么办?经过综合分析,控申干警决定对该案进行公开

审查。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资深律师参与公开审查,在会上,控申干警出示了相关证据证言及书证材料,并对与会人士提出的问题详细解答,代表们罗列了相关证据,讲明维持法院判决的正确性,并公开答复了曹某,曹某最终承诺不再上访。

在办理魏某不服法院生效判决案件时,控申干警从细入手,利用技术手段恢复数据等形式,最终形成证据链条,向法院提起再审后依法进行了改判,成功办理了这起全省第一例刑事附带民事申诉案件。

“其实没啥秘诀,只要把人民利益放在心坎上,就能把事情办好,让群众满意。”在被记者问到成功办理息诉罢访案件的秘诀时,蔡伟强坦言。

据统计,五年来,该院共办理申诉案件14件,其中河南省人民检察院交办不服法院生效判决申诉案件4件,市人民检察院交办不服法院生效判决申诉案件2件,办理不服检察机关处理决定的申诉案件4件,办理不服法院生效判决申诉案件4件。

同普通上访群众相比,弱势群体和特困当事人更是该院控申干警放在心坎上的人。该院与县民政、财政部门联合制订了《涉检信访救助基金实施办法》,通过检察机关自筹、民政和财政部门拨款的方式设立了救助基金,对符合条件的当事人主动进行救助。五年来,该院控申科实施司法救助12件,发放救助资金10万余元。

延伸触角,畅通信访最后一公里

“切实把涉检上访案件解决在基层,解决在首办环节,从源头上减少和预防涉检集体访、越级访、告急访的发生”,这是舞阳县人民检察院控申工作的目标。

围绕这一目标,该院不断下移窗口,延伸检察触角。每

年检察长与各局、科、室负责人签订无涉检上访责任书,层层落实责任。14个乡镇的“检察为民服务站”也通过走访、下访、寻访、预约接访和召开乡镇信访联络员会议等形式,定期不定期排查涉检信访“信号”,倾听群众呼声。

今年3月初,某村村民200多人集体上访,举报本村干部的经济问题,要求检察长接待,并扬言要进京集体上访,检察长及时接待后,批示由控申科和反贪局的干警一起调查,经过几天几夜的紧张工作,该村党支部书记被刑事拘留,使这起有集体赴省进京上访苗头的案件得到及时化解。

在工作中,该院控申干警发现,群众法律素质不高是造成上访的一大原因。对此,控申干警加大对群众法律宣传的力度。五年中,多次联合反贪、反渎、预防、技术、宣传等部门,到县城、集贸市场、田间地头开展法律宣传,并深入发案单位上法制课10次,受教育人数近万人。同时,在城区繁华地段设置检务公开栏和举报箱,将检察机关的受案范围、立案标准、办案程序等公布于众,让广大人民群众能够了解检察机关的职能,使举报更具针对性。

成功的背后没有捷径。荣誉的背后,来自于控申人在接待窗口上的每字每句,来自于接访本上的每笔每划,来自于接访电话的每分每秒,来自于办公桌前的每日每夜。

“化解社会矛盾,维护公平正义,是检察机关的职责与使命。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是我们努力的方向。站在新的起点,我们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砥砺前行,更好地发挥控申接待室的职能和作用,让群众切实感受到司法的公平公正,促进社会和谐稳定、经济社会平稳发展。”面对未来,李兵信心满满地说。

法制快讯

舞阳县人民法院

开启执行案款管理新模式

为实现执行案件款规范化、信息化管理,日前,舞阳县人民法院与中国建设银行舞阳县支行开展合作,开启了执行案款“一人一案一账号”的管理模式。

该案款系统与短信平台“点对点”进行了无缝对接,执行款每次进出账,对应案号的承办人能够及时收到短信提醒。法院执行退还款指令成功,申请执行人能够通过短信形式即时获取相关消息。财务人员可以告别烦琐的查账、转账工作模式,兑付执

行款时一键完成。当执行款超期未划出款项时,系统自动发送短信提醒承办法官及时发放,避免案款积压。

据悉,“一案一账号”管理模式,使案件款管理关口前移,执行案款进出账全程留痕、动态管理,过程透明,实现了对执行案款的规范、高效、精细化管理,提高了执行工作效率、透明度,最大限度地方便办案人员和当事人,缓解执行工作压力。

马世杰

临颍县人民法院

提前告知当事人执行风险

“申请执行人请求人民法院强制执行的内容,均具有一定风险,这种风险表现是金钱得不到给付,特定财物不能取得,行为不能实现。作为申请执行人,如不能正确行使自己的权利,积极履行自己的义务,也将承担相应的风险。”近日,临颍县人民法院执行局局长石磊介绍说,根据司法实践,该院总结工作经验,向申请执行人发放风险告知书,积极争取申请执行人对执行工作的理解和支持。

风险告知书分为两项内容,一是申请执行人应履行的义务,包括执行过程中积极配合人民法院工作,按时到达传唤的指定地点;案件执行期间,应当如实向人民法院提供被执行人的详细地

址、联系电话以及被执行人收入、存款、到期债权、可供执行财产等证据;如发现人民法院冻结、查封的财产被隐匿、转移、变卖、毁损等情况,须及时与承办法官联系,告知有关情况。二是申请执行人应承担的风险,该院列出了六项人民法院应当裁定终结执行的内容,并告知申请人,人民法院尽管已穷尽各种执行手段,但仍可能因被执行人宣告破产、下落不明、无财产可供执行等原因,导致申请人权益不能实现或不能完全实现。

“执行工作中如果存在执行不能继续进行的情况,我们会详细向当事人解释,争取当事人的理解。”该院执行法官许乐

源汇区人民法院

情法并重促和解

在源汇区人民法院执行干警的不努力下,日前,一起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的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

2016年10月14日,李某搭乘唐某驾驶的三轮摩托车,在行驶过程中,与夏某驾驶的三轮车相撞,造成唐某及李某受伤的道路交通事故。此事故给李某造成经济损失近20万元,源汇区人民法院判决由唐某赔偿李某65243.2元。判决生效后,唐某拒绝履行判决书所确定的内容,李某申请执行。该院受理后,依法向唐某发放了执行通知书限期履行,之后又多次对双方当事人做工作,

最终申请人的法定代理人同意放弃27243.2元,只需要唐某支付38000元,但唐某仍拒绝履行。

不久前,在再次做工作无效后,法院对唐某采取了拘留的强制措施。唐某被释放后,执行干警再次通知其到法院做工作,但唐某仍态度强硬。和解无望,该院决定再次采取拘留强制措施。唐某这才着急起来,表示与父母商量决定。随后,唐某父母表示要来法院了解情况。在见到唐某的父母后,执行干警轮番上阵,对他们进行说理普法,通过近三个小时的努力,该案最终和解,顺利执结。 陈戈 赵现伟

图说新闻



近日,召陵区司法局组织全体人员走进社区、街道,为群众宣讲法律知识,并向他们发放了普法书籍和宣传折页。徐会军 张莉 摄

本报常年法律顾问 李凯 律师

短信钓鱼



安全小贴士
1. 回拨发短信的电话,如无法拨通基本判定是诈骗短信;
2. 直接报警,转发短信到12110。
市公安局网技支队提供

我市消防部门

开辟宣传新阵地 筑牢冬季防火墙

“冬季天干物燥,是火灾事故的高发期。进入冬季以来,我们联合市文明委、市交通局和乡镇、街道办,在全市新开辟1200余处宣传新阵地,筑牢火灾防控‘第一道防线’。”12月11日,市消防支队支队长张镇宇介绍说,他们以今冬明春火灾防控专项宣传活动为契机,全面提高全民消防安全意识,提升全社会抵御火灾的整体能力。

“我们在全市1261个行政村的主要人口处、村委会办公楼、村主要道路等地方,共设置843个消防宣传橱窗。”市消防支队政委殷传宝说,通过普及家庭防火消防安全知识,村民每次经过消防橱窗旁,都能接受一次消防教育。

据悉,市消防部门还借助“村村通”广播这一载体,每天分两个时段播放消防安全警示

口号,使广大群众在潜移默化中受到消防教育,从而形成了“人人关心消防、人人关注消防安全”的良好局面。

据了解,市消防部门依托市文明委社区宣传橱窗阵地,在全市居民住宅小区开辟了277处消防宣传橱窗,联合专业广告公司人员统一制作了100余幅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新图版,吸引过往群众的“眼球”,成为社区一道靓丽风景。

“社区的志愿服务团队,不断固化提升周六‘社区安全日’活动效果。”张镇宇介绍,通过设立咨询台,发放消防资料,悬挂消防标语等,面对面为群众讲解家庭消防安全常识,最大限度地扩大了社区消防阵地的覆盖面。

“我们依托公交站台宣传橱窗,推出了‘消防特色公

站台’。”该支队防火处处长周大江说,利用公交车站人流量大、信息传播速度快、接触面广等特点,将公交车站“变”成消防宣传站,打造街道“流动岗”。“消防代言人”的海报亮相公交站台后,给人以强烈的视觉冲击,提高了群众的消防安全意识。

“截至目前,全市累计设置公交站台宣传橱窗83处,设置路旁灯箱40处,在全市200余辆公交车上设置视频播放和广播语音播放,构筑了流动宣传的新阵地。”周大江介绍说。

殷广华 张彦军

走近119

漯河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 关于公告送达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的通告

漯国税稽告[2017]02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之规定,我局现将漯河佳创科技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的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公告送达,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

联系电话:0395-2928776

漯河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 2017年12月14日

附件:涉税企业名单及送达文书文号

序号	公告送达企业名称	送达文书文号
1	漯河市鑫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漯国税稽告[2017]45号
2	漯河佳创科技有限公司	漯国税稽告[2017]43号
3	漯河宝创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漯国税稽告[2017]44号

漯河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 关于公告送达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的通告

漯国税稽告[2017]03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第一百零六条规定,我局现对临颍县裕龙纺织有限公司公告送达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自公告发布之日起满30日,即视为送达。

告知事项:

一、以上应缴罚款限你公司自上述处罚决定送达之日起15日内到所属主管国家税务局缴纳入库。逾期缴纳罚款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五十一条规定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

二、如你公司对罚款不服,可以自本决定送达之日起60日内向漯河市国家税务局申请行政复议,或者自本决定送达之日起六个月内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三、如你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对本决定不申请复议也不向人民法院起诉,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按有关规定强制执行,或者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电话:0395-2928776

漯河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 2017年12月14日

序号	纳税人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法定代表人	主要违法事实	相关法律依据及税务处理处罚情况	送达文书文号
1	临颍县裕龙纺织有限公司	91411122MA3X57LN02	曹冠德	虚开发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处以30万元罚款。	漯国税稽告[2017]24号

通知

我公司承建的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解放路龙城国际住宅小区项目工程结算书已全部编制完毕,请与该工程有关的项目负责人及所有债权债务方自通知发布之日起7日内前往我公司办理有关核对手续和登记。逾期不前者,视为对该工程结算书内容的认可和权利的放弃,其后果自行承担,我公司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联系人及电话:田经理 13839589979
特此通知
漯河市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14日